

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连政办〔2025〕15号

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 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文体旅游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有关规定，经评审、论证并公示，同意对连城县第八批竹编嚮篾制作技艺等1个项目，第九批连城湿烤红衣花生制作技艺等13个项目进行更名调整及合并，现予公布。

附件：连城县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调整情况

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连城县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调整情况

序号	批次	编号	项目类别	原项目名称	变更内容	现项目名称
1	第八批	VIII	传统技艺	竹编嚮箩制作技艺	更名	连城竹编制作技艺
2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湿烤红衣花生制作技艺	更名	连城红衣花生湿烤制作技艺
3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林坊大龙龙头制作技艺	更名	连城大龙制作技艺
4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大禾米粿制作技艺	合并	连城客家小吃制作技艺
5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塘前三角麻蛋制作技艺		
6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烂粉制作技艺		
7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拳头桃制作技艺		
8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灯盏糕制作技艺		
9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溜溜子制作技艺		
10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七层糕制作技艺		
11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眼镜酥制作技艺	合并	连城客家糕点制作技艺
12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水晶糕制作技艺		
13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雪片糕制作技艺		
14	第九批	VIII	传统技艺	连城花生芝麻糕制作技艺		

抄送：县委办公室。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9 日印发